会计准则对上市公司经营行为的影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0/2021_2022__E4_BC_9A_E 8 AE A1 E5 87 86 E5 c44 70705.htm 一、债务重组新规定: 重组收益计入资本公积 在对债务人的会计处理上,新修订的 《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》最大的特点就是债务重组产生的 差额收益计入资本公积,而非当期损益。新准则要求,以低 于债务账面价值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清偿某项债务的,债务 人应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账面 价值和相关税费之和的差额,确认为资本公积;若发生债务 重组损失,则确认为当期损失。而在新准则出台之前,债务 重组收益可作为营业外收入计入当期损益,不少经营困难的 上市公司即通过获得不菲的债务重组收益以达到"摘帽"或 避免"戴帽"的目的。新准则使得通过债务重组获取收益的 行为被终结,债务重组将不再成为利润操纵的工具,这有助 于真实反映上市公司正常的经营状况。 此项新准则虽然 自2001年1月1日起施行;但财政部规定对于新准则施行之日 前发生的债务重组,其会计处理方法与新准则规定的方法不 同的,应予追溯调整。这意味着新准则将对部分上市公司 的2000年年、报将产生重大影响。仅仅是去年12月一个月, 就有12家公司在年关之前实施了债务重组,这些公司多为绩 差公司,其中ST和PT公司占了绝大多数。它们可能原本希望 通过债务重组来实现扭亏,但由于债务重组收益不能如期进 入利润,这些公司的年报可能会出现令投资者吃惊的亏损数 额。此外,以前年度曾有债务重组收益入账的公司需进行相 应的损益调整, 当年靠债务重组收益补上的"窟窿"将会再

现。 二、资产置换收益以补价为限 在原来的非货币性交易准 则中,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 损益,这就为利用资产置换进行利润包装提供了机会。新修 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》规定:只有在非货币性 交易收到补价时,才能确认收益,而且应确认的收益=补价-(补价/换出资产公允价值)×换出资产账面价值。这样一来 ,非货币性交易产生的收益将局限在补价的范围内,这大大 低于旧准则下所可能产生的收益。因此,新准则极大地压缩 了上市公司和其母公司以不支付现金的资产置换来进行报表 重组和包装利润的空间。不过,如果上市公司通过加大补价 数额,同时低估换出资产公允价值,就可以利用资产置换产 生一定的当期收益。这对于处于亏损边缘的上市公司有一定 的作用。在换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上,新准则遵循了谨慎性原 则,将支付的税费作为入账价值的一部分。根据新准则,企 业发生非货币性交易时,应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,加上应 支付的相关税费,作为换入资产的入账价值。这样一来,因 非货币性交易发生的税费将从直接影响上市公司的当期损益 转为影响资产总额。 三、严格界定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条件 长 期以来,由于确认依据不明确,利息资本化成为一些上市公 司用来调控利润的手段。新制定的《企业会计准则借款费用 》对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条件、资本化金额的确定及资本 化的开始、暂停、停止等都作了明确规定。这有助于减少企 业借款费用资本化的随意性,也压缩了企业利用借款费用资 本化来虚增利润的空间。 根据准则所规定的资本化确认条件 ,只有因专门借款(指为购建固定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) 而发生的利息、折价或溢价的摊销、汇兑差额和因安排专门

借款而发生的辅助费用,才能在符合准则规定的资本化条件 下,予以资本化,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;其他的借款费用则 不能资本化,只能确认为当期费用。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上 , 准则制定了公正客观的量化公式, 其中所涉及的各项计算 指标,均采用国际上通行的加权方法来确定,从而保证了资 本化金额的合理性,确保资本化金额不被企业有意地扩大。 准则强调只有同时满足"资产支出已经发生,借款费用已经 发生和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 开始"这三个条件时,专门借款费用才能开始资本化。这三 个条件为审计提供了明确依据,可以有效地防止假借专门借 款的名义实施资本化现象的发生。对于资本化的停止,准则 规定,只要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状态,就要停止借款 费用的资本化。对于各部分分别完工的固定资产项目,准则 规定,只要完丁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, 就要停止核部分资产的借款费用资本化。这样就能避免企业 以整体未完工为由,将本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费用转入资产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